

台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公示草案)

台山市自然资源局
2023 年 01 月

前言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落实《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要求，合理保护与利用全市国土空间资源，实现城市高质量的可持续发展。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政府工作部署，依据《广东省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技术指南（试行）》《江门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送审稿）和有关技术要求，衔接《台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本规划。

本规划是对台山市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作出的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是对国家和省、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以及市级以上专项规划的细化落实，是制定台山市未来15年空间发展政策、指导各类开发建设、开展国土空间资源保护利用修复和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蓝图，是编制台山市各类专项规划、各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详细规划的依据。



台山印象

台山市位于珠江三角洲的西部，紧邻金湾、阳东、新会、开平、恩平等市（区），是粤港澳大湾区西岸的重要节点城市。台山是著名的“中国第一侨乡”“中国排球之乡”“中国曲艺之乡”等，还是全国文明城市提名城市、国家森林城市，并入选全国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名单。

台山市是典型的丘陵滨海城市，发展空间辽阔，各类资源承载力高；农业基础扎实，特色产品影响力大；侨乡特色显著，文化旅游品牌响亮；海洋资源丰富，海洋经济潜力巨大。

市域总面积：7868 平方公里

陆域总面积：3286 平方公里

海域总面积：4582 平方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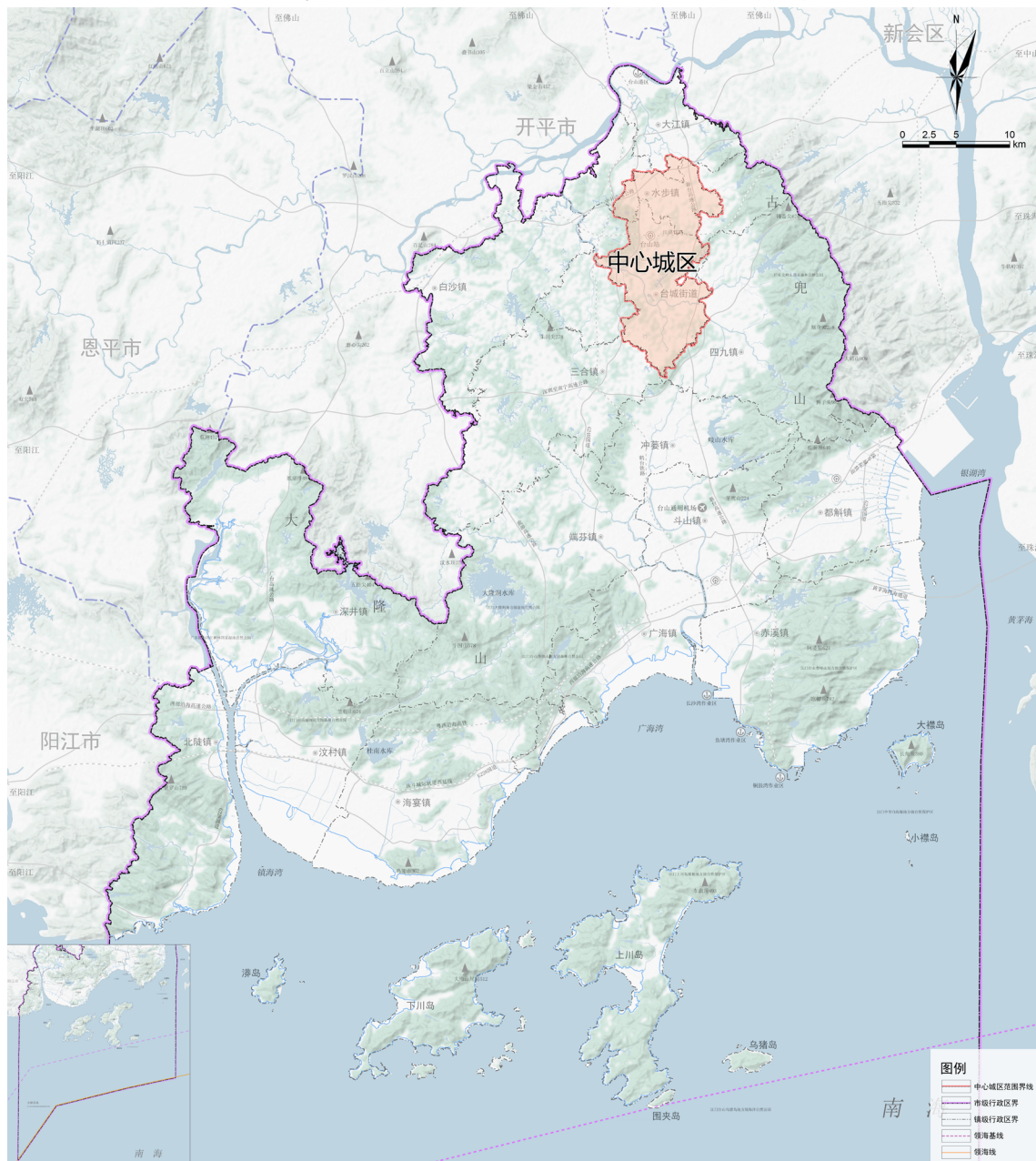
规划期限：2021-2035 年，近期至 2025 年，
展望至本世纪中叶

市辖行政区划：1 街道、16 镇

市域常住人口：90.77 万人

市域户籍人口：96.56 万人

中心城区范围：台城街道、水步镇及大江
镇部分区域



规划范围图

目录

01 战略引领，谱写台山发展新愿景

02 区域协同，融入湾区建设新蓝图

03 和谐共生，构筑国土空间新格局

04 山海相融，塑造魅力侨乡新典范

05 品质提升，营造宜居宜业新家园

06 高效有力，完善实施保障新机制



01 战略引领 谱写台山发展新愿景

1.1 机遇要求

1.2 战略定位

1.3 发展目标



1.1 机遇要求

紧抓“双区”建设、RCEP 协定、“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新格局、构建珠江口西岸都市圈等新机遇，支持江门市构建湾区重要节点城市、珠江西岸新增长极和沿海经济带上的江海门户。台山市强化生态文明建设、区域协同发展、弘扬文化自信、统筹陆海经济，走出全国滨海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新方向。

▲ 全面贯彻发展新理念

以生态文明建设为抓手，严守自然资源管理工作底线，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优化台山市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 主动融入区域新格局

强化台山市作为江门向海发展主战场的功能定位，推动台山在陆海统筹、海洋经济、区域交通、公共服务等方面与大湾区核心城市及周边县市协同发展，为提高江门在湾区的竞争力做出台山贡献。

▲ 文化复兴发展新方向

突出“侨乡文化”“海丝文化”等文化特色，充分利用文化资源及海洋资源，系统保育海洋资源、文化资源并开发休闲旅游，构建“山、海、田、城”格局，塑造“侨乡海韵新典范”的城市形象。



1.2 战略定位

珠西都市圈高端制造业基地



粤港澳侨乡滨海特色旅游目的地



广东省现代化“农业特区”



高质量山海田园宜居城市



1.3 发展目标

近期^{2025 年}

“区域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城市创新发展示范区、生态文明发展示范区”三个片区的区域协调格局培育成型；工业新城、广海湾经济开发区、现代化农产业园等重要产业平台提档增效，基本建成“中国第一侨乡”深度体验地。

远期^{2035 年}

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高质量发展迈上大台阶，成为珠西都市圈高质量山海田园宜居城市样板，初步建成海洋经济新增长点，建成珠西都市圈高端制造业基地、粤港澳大湾区侨乡滨海特色旅游目的地和广东省现代化“农业特区”。

远景^{2050 年}

全面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成为我国滨海县级城市的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首屈一指的魅力休闲城市、充满活力的先进产业和科技高地，以“侨乡文化”“海丝文化”为代表的历史文化名城享誉全球。



台城街道

02 区域协同

融入湾区建设新蓝图

2.1 生态协同，建立多级联动保护体系

2.2 交通协同，支撑珠江西岸协同发展

2.3 产业协同，探索港澳深珠合作模式

2.4 旅游协同，共创岭南特色旅游高地

2.5 公服协同，完善设施共建共享机制

2.1 生态协同，建立多级联动保护体系

加强生态环境协同治理，共同推动生态价值的实现和转化

▲ 推动潭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共治共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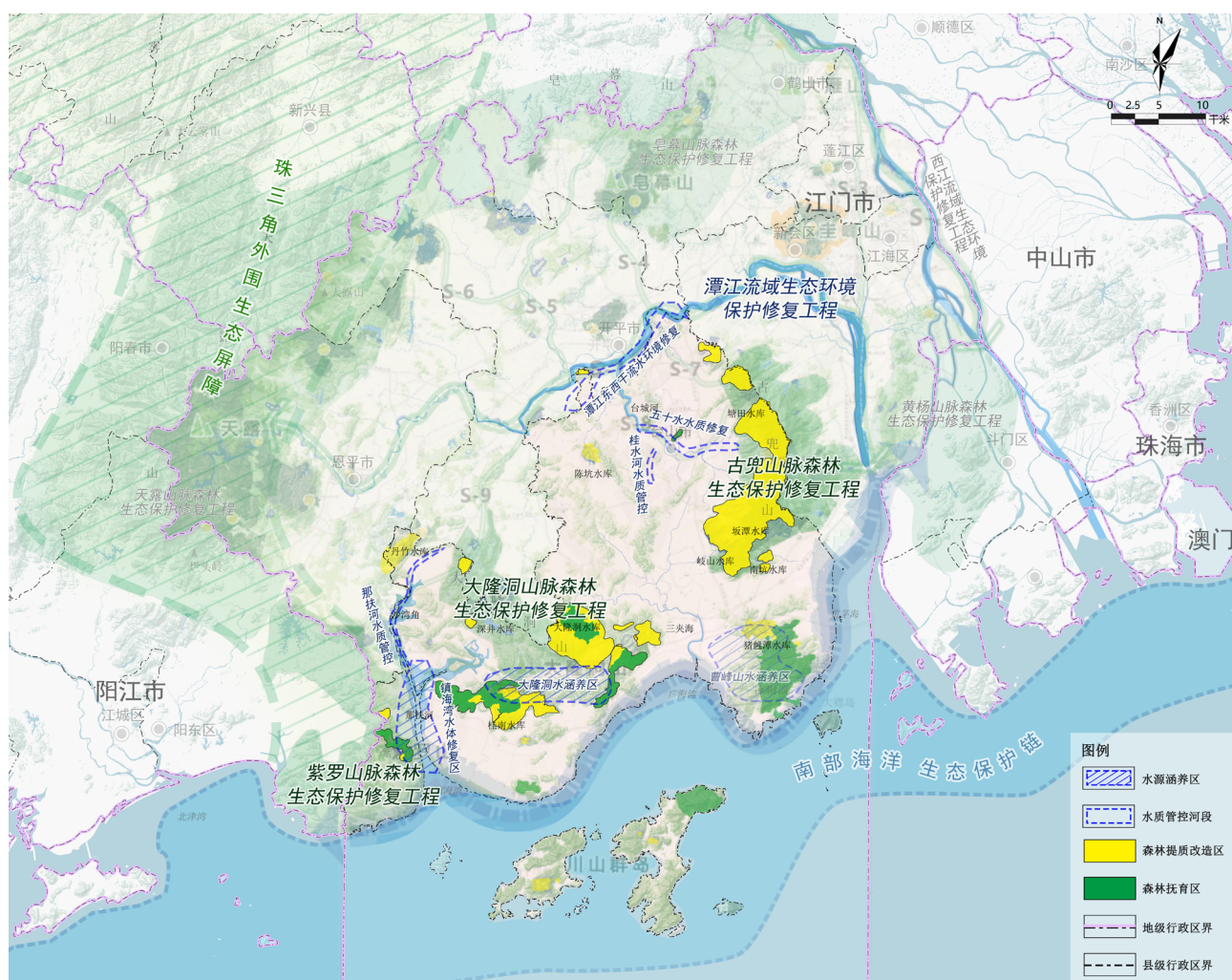
着力推动潭江及相关流域的重点水质污染岸段的治理，促进河湖自然生态和水陆交错带生态系统修复。

▲ 加强与阳东、新会、恩平生态协同保护

探索共同推进环古兜山脉、紫罗山脉、大隆洞山脉森林生态修复保护工程，推进森林公园共建共享。

▲ 推动建立珠江口西岸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协调机制

推动建立联动应急、救护绿色通道、快速处理等联动机制，提高珠江西岸海洋生态安全水平，建立区域污染事故应急协调处理机制。



台山市区域生态治理协同规划图

2.2 交通协同，支撑珠江西岸协同发展

强化区域交通联系，融入珠西一小时直连直通的紧密交通圈

▲ 铁路轨道

两横：江湛铁路、珠斗城际轨道；

两纵：鹤台铁路（兼城际）、深中江城际轨道。

▲ 高速公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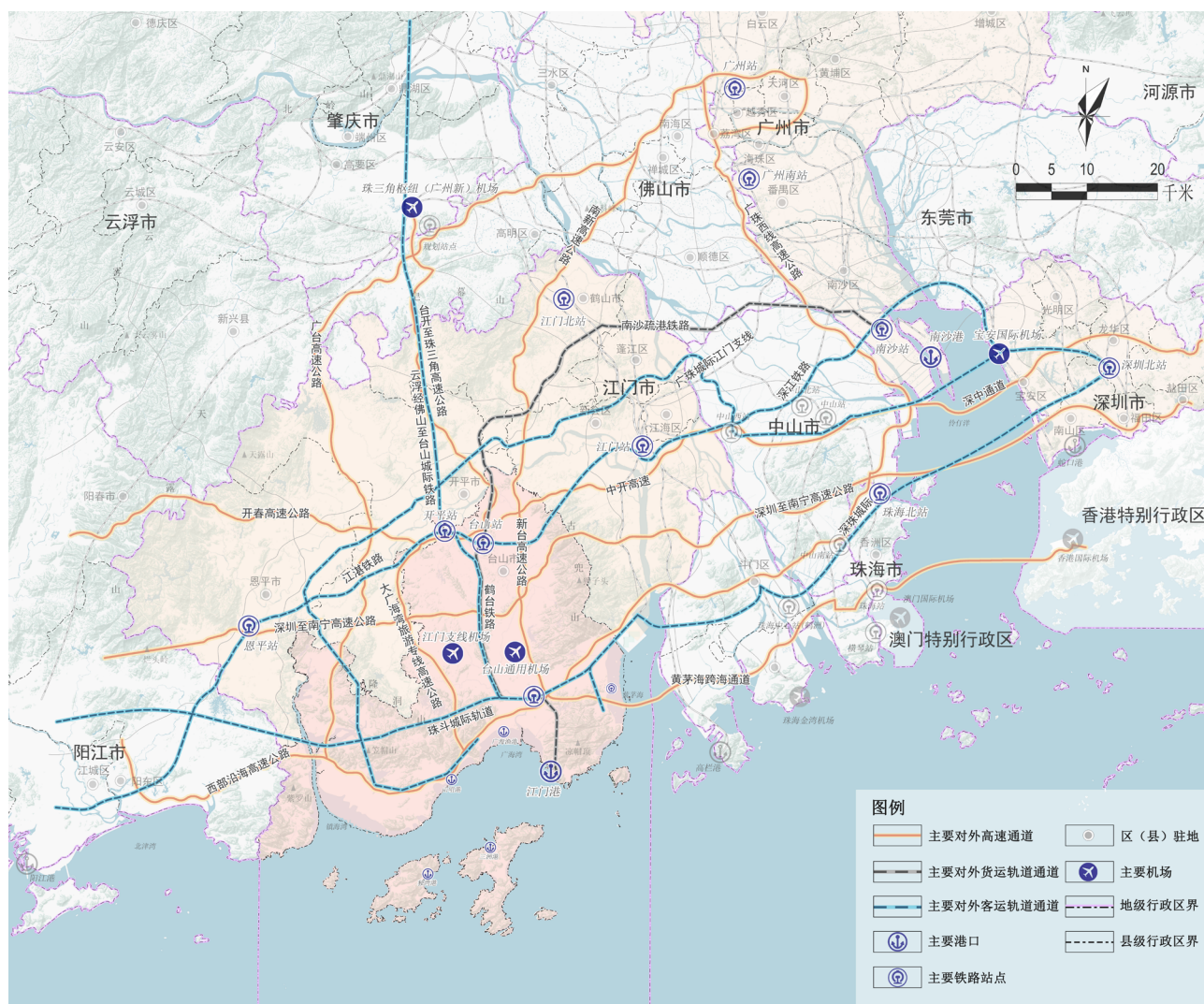
三横： 中开高速、深圳至南宁高速、西部沿海高速；

三纵：新台高速、旅游高速、广台高速：

两联：黄茅海跨海通道、机场高速。

▲ 机场

推进台山通用机场建设投产，积极开展升级为支线机场论证工作，同步在全市范围内配合开展支线机场选址工作。



台山市区域综合交通协同规划图

2.3 产业协同，探索与港澳深珠合作模式

协同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探索跨区域产业合作路径

▲ 合作共建产业平台

借力 RCEP 签订、黄茅海跨海通道建设契机，着力建设广海湾经济开发区，与新会、珠海共建省级大型产业集聚区，推进与粤港澳大湾区及海内外城市合作共建产业平台。

▲ 主动承接产业转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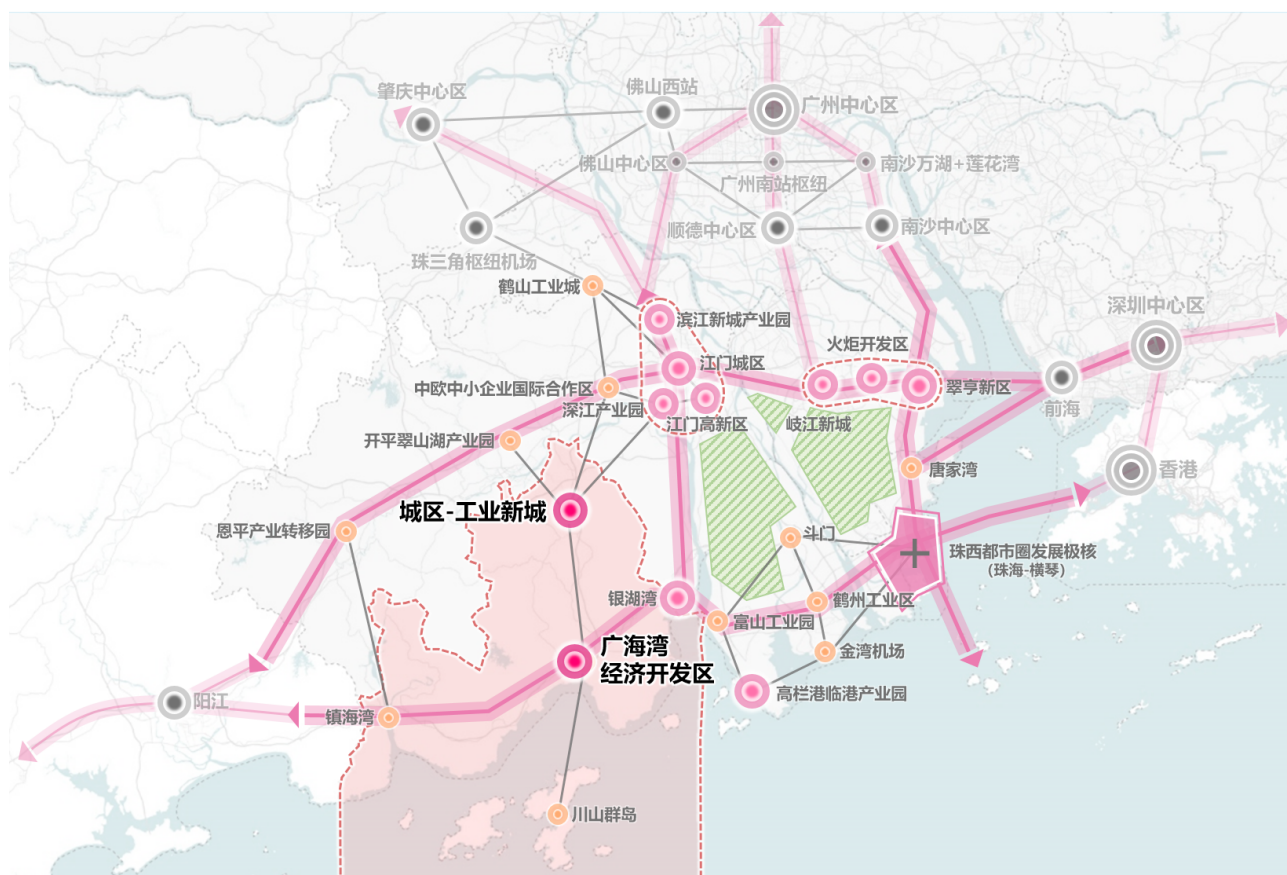
对接深圳、广州、佛山、东莞和珠海等城市产业转移，有序推进新一代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与健康、汽车零部件等五大产业在台山市集聚发展。

▲ 推动多元农业发展

着力建设海洋农业经济带，推动与阳东、恩平、开平农渔业集聚发展；积极创建国家级海洋牧场，推动与珠三角城市开展网箱养殖等用途的养殖用海进行市场化出让工作。

▲ 推动产品购销合作

强化农产品稳产保供能力，推动与周边城市批发市场、商超与农产业园、生产基地建立农产品购销合作关系。鼓励本地企业和特色产品对接“圳品”标准，探索建立深台食品标准合作模式。



台山区域产业协同规划图

2.4 旅游协同，共创岭南特色旅游高地

共创湾区特色滨海旅游目的地，提高台山旅游品牌知名度



挖掘世界记忆遗产“侨批档案”及侨圩、洋楼、侨校等侨乡文化遗存，与开平共同推进**华侨文化旅游线**；

依托川山群岛、万山群岛、海陵岛等滨海特色岛群资源，与阳江、珠海协同打造海岛旅游带；

整合北峰山周边各类旅游资源为一体，与新会共同推进**环古兜山文化休闲度假圈**。

2.5 公服协同，完善设施共建共享机制

提升跨区域共建共享水平，共建江门西部服务中心

积极探索与周边市县共建共享公共服务设施路径，推进建成**区域医疗中心、高等院校、体育场馆综合体、区域商务中心、现代农业服务中心、传统家具品牌展览中心**等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公共服务设施跨区域共建共享水平。



03 和谐共生

构筑国土空间新格局

3.1 统筹划定全域三条控制线

3.2 侨乡海韵特色的空间格局

3.3 提质增效的农业空间格局

3.4 保山育海的生态空间格局

3.5 多元活力的海洋空间格局

3.6 集约高效的城镇空间格局



3.1 统筹划定全域三条控制线

永久基本农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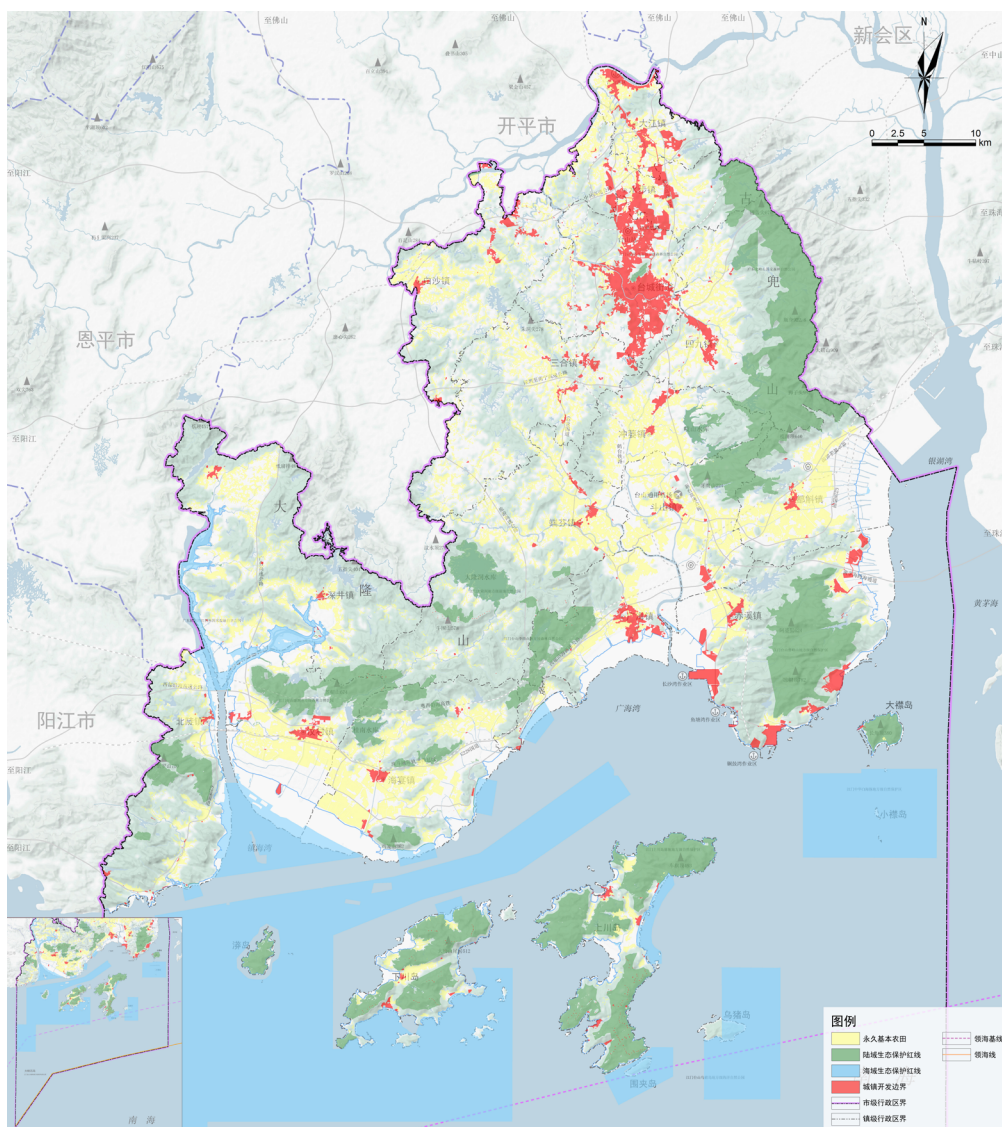
严格落实管控要求，加强永久基本农田管护力度，严格规范永久基本农田内的农业生产活动，严控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生态保护红线

确保生态保护红线精准落地，为生态保护红线长效管理奠定基础。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发布的生态保护红线相关的管控办法和规则，坚持从严管控。

城镇开发边界

严格实行建设用地总量与强度双控，强化城镇开发边界对开发建设行为的刚性约束作用。在城镇开发边界内实行“详细规划 + 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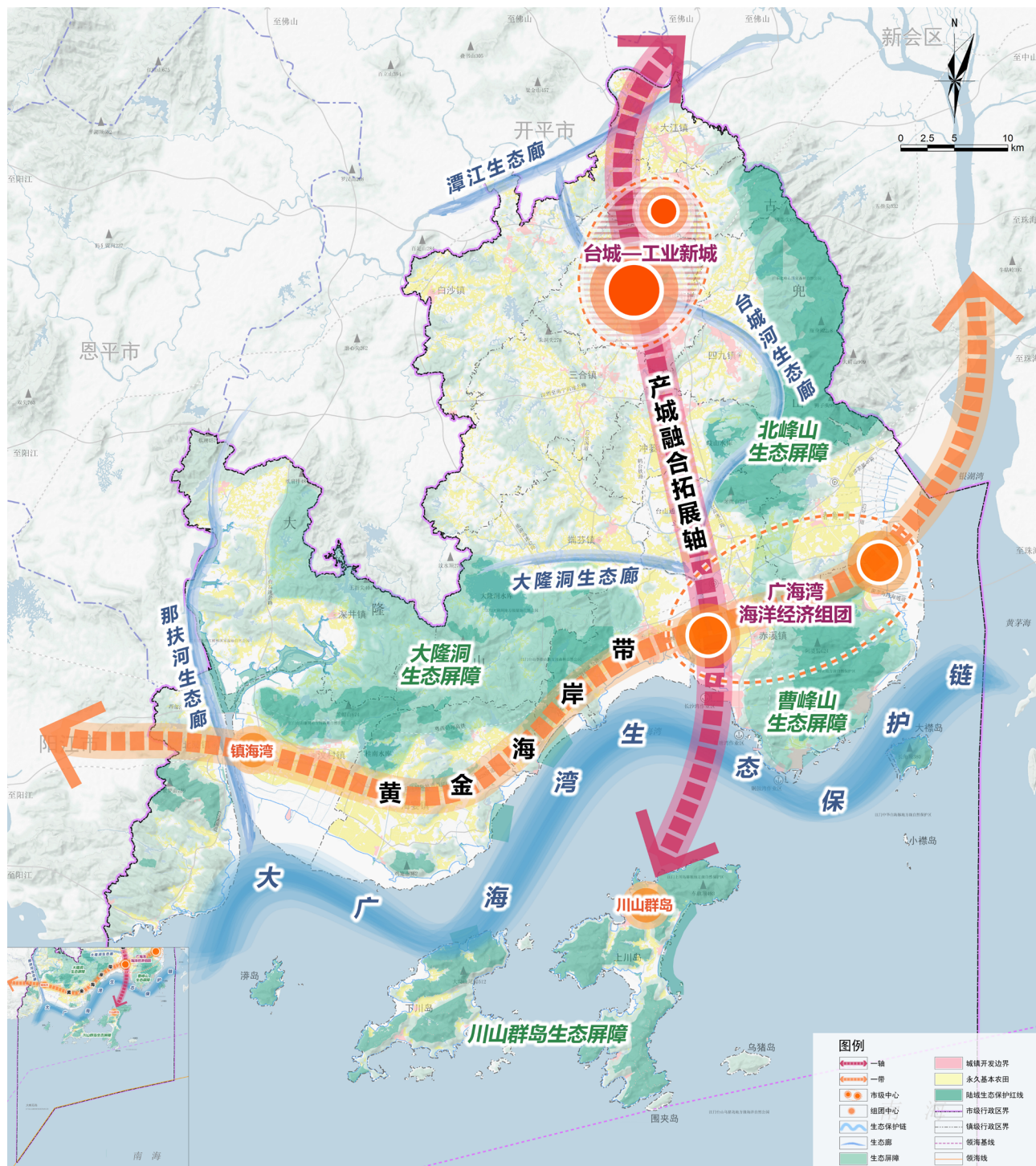


台山市三条控制线划定规划图

3.2 侨乡海韵特色的空间格局

构建具有侨乡海韵特色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贯彻落实广东省“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及江门市开发保护格局，逐步构建“一轴一带双心”“一链四屏多廊”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优化空间结构，提升连通性，促进节约集约、高质量发展。



台山市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规划图

3.3 提质增效的农业空间格局

农业空间格局

构建“两平台三片区多基地”的农业空间格局，打造现代化农业特区

多个农业生产基地

促进农业发展百花齐放

台山鳗鱼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端芬优质水稻高产示范基地
黄茅海水养殖示范基地
台山中国农业公园
台山花卉产业园
台山芦荟产业园
沙堤渔港经济区
广海渔港经济区
横山渔港经济区
.....

两大农业产业平台

激活农业创新发展动能

粤港澳大湾区农产品交易流通中心
省农产品加工示范园区（江门台山）

三大农业生产片区

发挥农业地域生产优势

北部都市农业拓展片区
中部高效农业生产片区
南部滨海特色农业片区

四个国家地理标志

打造农业特区特色品牌



台山市农业空间格局规划图



3.3 提质增效的农业空间格局

耕地保护与农业空间整治

落实“长牙齿”的耕地保护硬措施



- ▲ 切实落实耕地保护目标，保护永久基本农田
- ▲ 坚持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
- ▲ 开展土地综合整治与高标准农田建设
- ▲ 强化落实耕地占补平衡与进出平衡制度
- ▲ 遏制耕地“非农化”与“非粮化”

推进农业空间综合整治，提升农业空间品质

以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为抓手，整体推进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和乡村生态保护修复，优化农业空间格局。在锚固粮食安全的底线，充分发挥农业空间在生态、景观、文化等方面的多元功能，提升城乡魅力。



开展农用地整治

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垦造水田行动，着力补充耕地潜力。



开展农村建设用地整治

推进旧村庄改造，优化用地布局；规范实施农村闲置建设用地拆旧复垦。



推进乡村生态保护修复

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治理修复，提升农田生态功能；加强乡村绿化建设，改善乡村人居和生态环境。

3.4 保山育海的生态空间格局

生态安全格局

构筑“一链四屏多廊”的生态空间保护格局

一 链

大广海湾生态保护链

串联沿海河口，构建以海湾、滨海湿地、红树林等生态要素为主体的海洋生态保护链，保障陆海生态系统安全。

四 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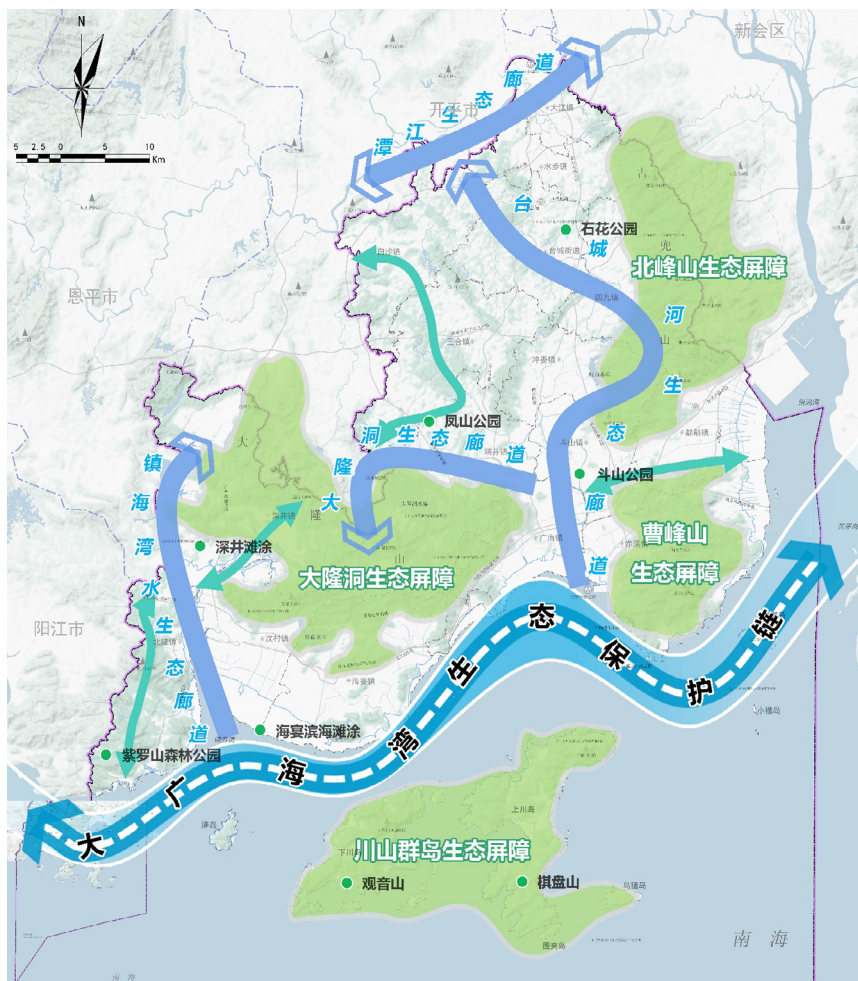
牢固四个生态保护屏障

延续区域生态脉络，严格保护大隆洞、北峰山、曹峰山、川山群岛四个生态屏障，保护和提升生物多样性。

多 廊

以河流水系形成生态廊道

构建潭江生态廊道、台城河生态廊道、大隆洞河生态廊道和镇海湾水生生态廊道，增强自然生态系统的完整性、连通性和稳定性。



台山市生态保护格局规划图

3.4 保山育海的生态空间格局

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管控制度

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管控制度，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

严格保护江门上川猕猴地方级自然保护区、江门中华白海豚地方级自然保护区、广东北峰山国家森林公园、广东镇海湾红树林国家湿地自然公园等重要生态空间，到 2035 年全面建成自然保护地体系。

推进山水林田湖海系统修复



森林生态系统功能提升

- 强力推动森林系统的生态修复
- 积极推进造林绿化和森林质量精准提升



河湖湿地环境治理

- 持续推进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
- 加快湿地生态系统重建和恢复
- 推进生态廊道生态修复



海洋生态系统修复

- 实施海岸线和美丽海湾保护与修复
- 保护典型海洋生态系统



水土流失治理

- 强化森林涵养水源和保持水土的能力



矿山生态修复

- 加强矿山修复利用

3.5 多元活力的海洋空间格局

海洋空间格局

构建“双核引领、两带联动、多点支撑、两湾共荣”的海岸带空间格局

以广海湾蓝色产业经济核心、川岛高端滨海旅游核心引领台山蓝色经济发展。实施东西海岸带差异化发展战略，向东承接环珠江口湾区，打造先进制造业发展带；向西联动大粤西地区，打造生态农旅产业发展带。以东西联动发展的黄金海岸带串联沿海众多优质资源，构建台山蓝色经济体系，实现广海湾、镇海湾两湾繁荣发展。

优化海洋空间格局，强化岸线、海岛资源管控

海洋规划分区

划分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工矿通信用海区、交通运输用海区、游憩用海区、渔业用海区、特殊用海区、海洋保留区 8 类用海功能区，优化海洋空间布局，指引海洋保护与利用，支撑台山蓝色经济发展。

岸线保护利用

划分严格保护岸线、限制开发岸线和优化利用岸线 3 类岸线，精细化管理岸线资源，严格落实自然岸线保有率任务。丰富岸线功能利用，划分农渔业岸段、工业岸段、城镇建设岸段、港口岸段、旅游娱乐岸段、特殊岸段、保留岸段和保护岸段，建设多元活力的海洋空间。

海岛保护利用

制定海岛分类保护名录，严控严管无居民海岛。将无居民海岛分为纳入生态保护区海岛、纳入生态控制区海岛、纳入海洋发展区海岛三类。明确纳入海洋发展区的无居民海岛主导用途，包括农林牧渔用岛、工矿通信用岛、交通运输用岛、游憩用岛、特殊用岛、其他用岛。

3.5 多元活力的海洋空间格局

陆海统筹发展海洋空间



高位谋划广海湾经济开发区，营造开放繁荣的海洋空间

- ▲ 搭建大型海洋经济产业平台，延伸广珠澳科技创新走廊；
- ▲ 吸引大湾区产业、人才要素，推动高端产业集聚发展；
- ▲ 打造全省海洋经济新增长极，实现海洋经济跨越式发展。



强化陆海生态要素保护，打造绿色安全的海洋空间

- ▲ 保护镇海湾红树林、中华白海豚等珍稀动植物资源，建设珠三角最美海湾；
- ▲ 加强陆源污染总量控制，推进近岸陆源污染联防联控。



优化陆海资源利用，塑造特色鲜明的海洋空间

- ▲ 近优远拓利用海洋空间，积极推动海上风电、海洋牧场建设，探索海域立体分层利用，提高海洋空间利用效益；
- ▲ 整合陆海旅游、文化、渔业等资源，差异化打造滨海主题岸段，彰显滨海特色风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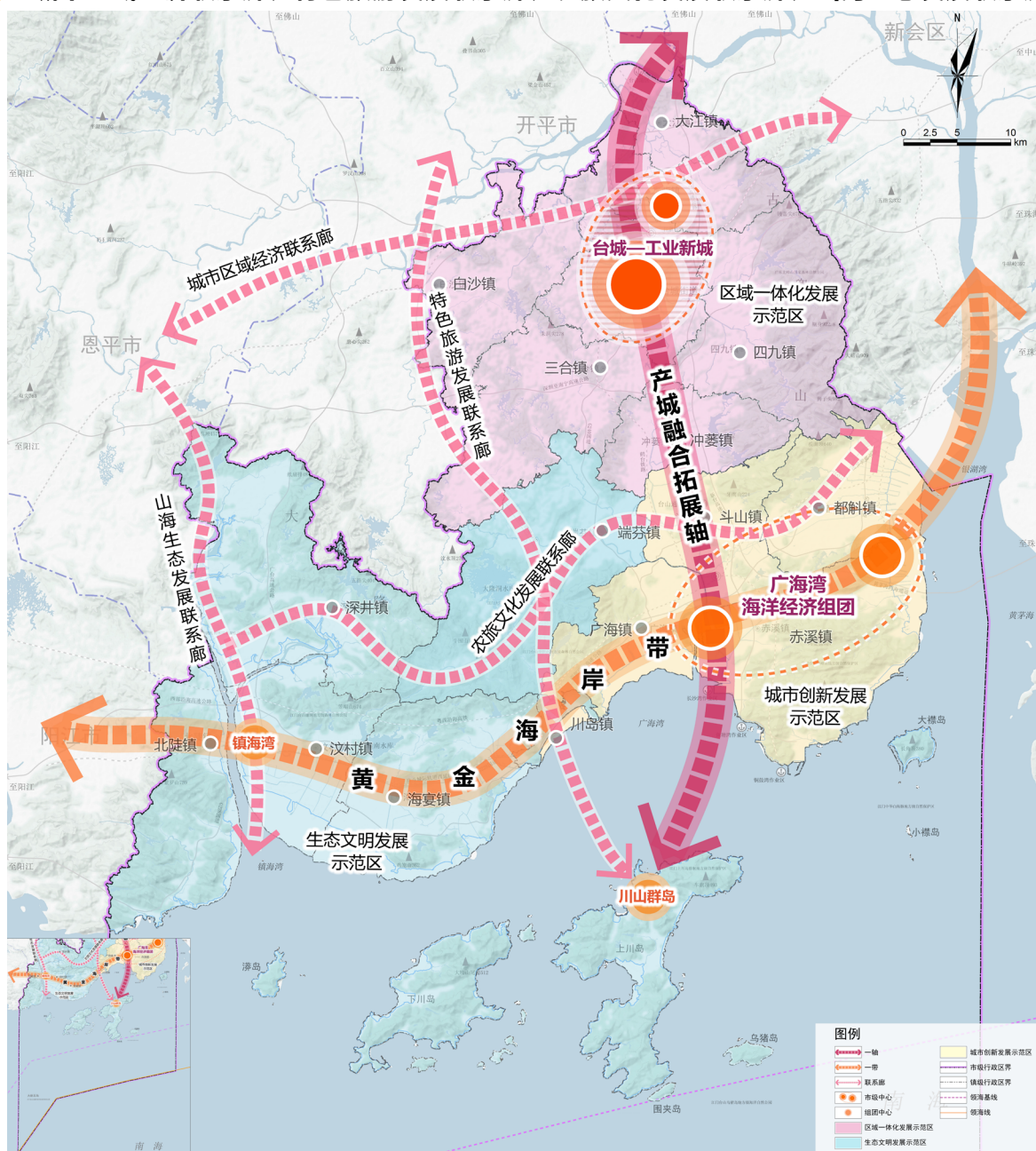
提升陆海基础设施配套，筑造高效便捷的海洋空间

- ▲ 整合优化港口资源与布局，促进港城深度融合发展；
- ▲ 完善广海湾港区集疏运体系，建设临海交通枢纽；
- ▲ 串联滨海旅游资源，建设台山特色的滨海旅游公路网。

3.6 集约高效的城镇空间格局

规划构建“一带一轴串双心，三区四廊促发展”的城镇空间格局

- 一带：黄金海岸带。**向东与银湖湾、高栏港共建大型产业集聚区；向西与阳江、恩平共同推进各类自然资源释放生态价值，建设生态文明示范区。
- 一轴：产城融合拓展轴。**向北与开平协同承担江门市域副中心功能；向南带动各镇及川山群岛的发展。
- 双心：台城 - 工业新城主中心；广海湾海洋经济组团副中心。**
- 三区：区域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城市创新发展示范区、生态文明发展示范区。**
- 四廊：城市区域经济联系廊、特色旅游发展联系廊、农旅文化发展联系廊、山海生态发展联系廊。**



台山市城镇空间开发利用格局规划图

3.6 集约高效的城镇空间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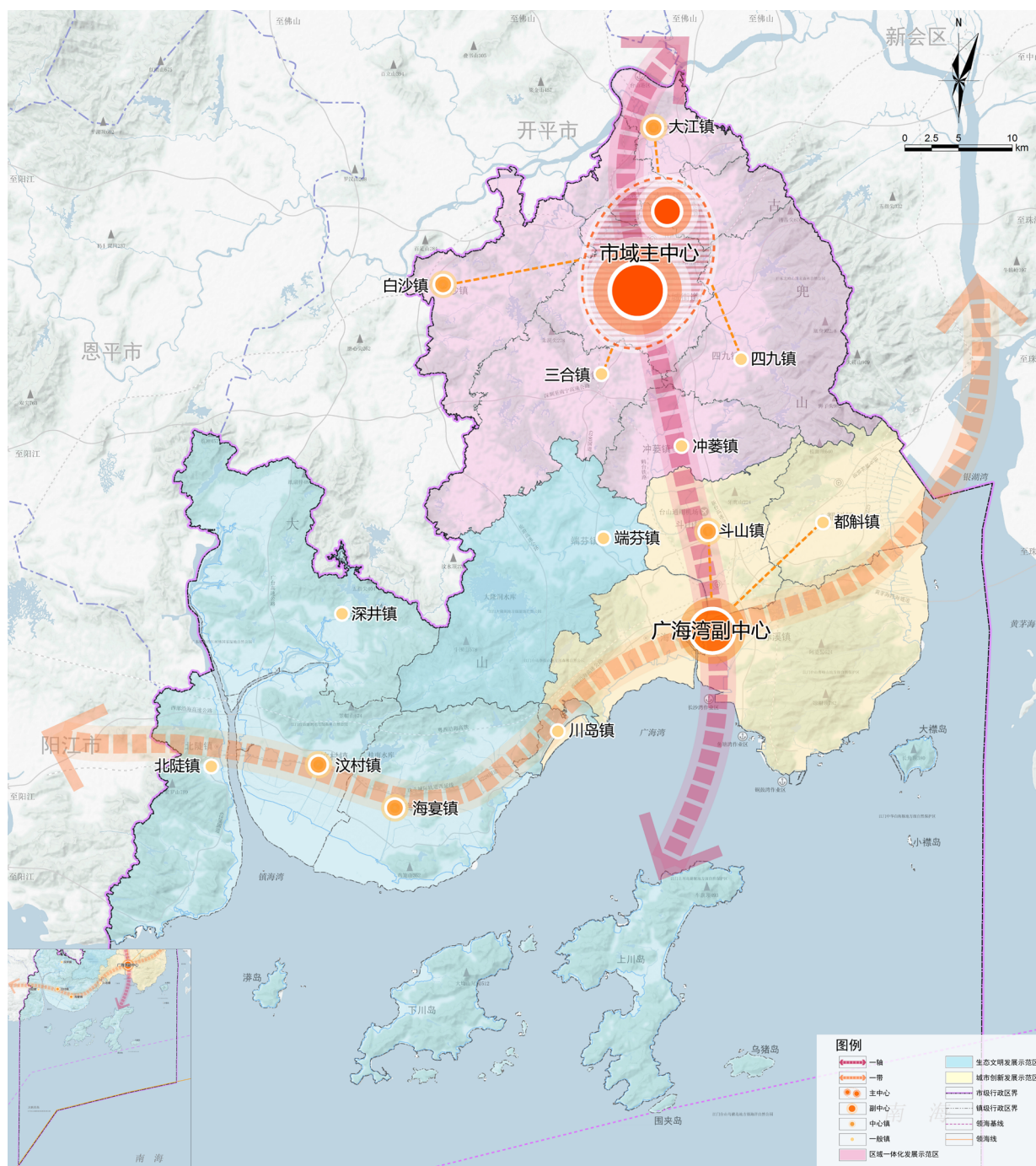
规划引导构建“1+1+5+8”四级市域城镇体系

市域主中心：包括台城街道、水步镇部分管辖地区。

广海湾副中心：包括广海湾经济开发区（含赤溪镇、广海镇）。

五个中心镇：海宴镇、斗山镇、白沙镇、大江镇、汶村镇。

八个一般镇：三合镇、四九镇、冲蒺镇、都斛镇、端芬镇、川岛镇、深井镇、北陡镇。



04 山海相融

塑造魅力侨乡新典范

4.1 集聚协同的产业空间布局

4.2 独具魅力的海韵侨乡底蕴

4.3 全面振兴的美丽乡村建设

4.4 内畅外通的综合交通体系

4.5 优质共享的公共服务体系

4.6 绿色智慧的基础设施体系

4.7 安全坚韧的防灾减灾体系



4.1 集聚协同的产业空间布局

打造“两核多平台”具有区域竞争力的产业空间布局

“两核”：江门市广海湾经济开发区——重点发展海洋经济产业，联合海内外共建引领台山海洋经济产业高质量发展极；**台山市工业新城**——重点发展汽车整车及零部件、新材料等产业，打造台山产业的战略性发展平台。

“多平台”：现代化农产业园及各镇街产业园区



台山市产业空间布局规划图

4.2 独具魅力的海韵侨乡底蕴

明确历史文化保护目标

深入挖掘“侨乡文化”“海丝文化”等文化内涵，保护台山市历史文化遗产及传统风貌，支持台山市申报建设以“侨乡文化”为代表的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工作，支持台山市“海丝申遗”工作，延续并发扬台山市传统文化，实现台山市历史文化资源的传承与发展。



台城老城中心区历史文化街区



台城西宁市历史文化街区



近现代重要史迹和代表性建筑物（庙边学校）



侨乡特色墟村（梅家大院）

完善历史文化保护体系

基于台山市历史文化资源禀赋，构建类型齐全、等级分明的历史文化保护体系：世界记忆遗产、世界文化遗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历史文化街区、历史风貌区、传统村落、不可移动文物、历史建筑、传统风貌建筑、历史环境要素、古驿道文化路径、非物质文化遗产。



4.2 独具魅力的海韵侨乡底蕴

构建“文化+”体系，助力台山全域旅游发展

深入挖掘“侨乡文化”“海丝文化”“红色文化”等文化载体，通过植入博物展览、科普教育、休闲运动、摄影、农耕体验等主题活动，开发多元化主题旅游线路，塑造台山“旅游目的地”形象。以川山群岛为龙头，大力发展高端滨海旅游，进一步提升汀江华侨文化走廊和海上丝绸之路文化走廊底蕴，打响八大旅游品牌，擦亮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和侨乡海韵新典范城市形象。

海丝文化+滨海风光



康养文化+温泉度假



农耕文化+特色美食



华侨文化+田园牧歌



海丝文化+博物展览



红色文化+科普教育



排球文化+休闲运动



影视文化+主题摄影



4.2 独具魅力的海韵侨乡底蕴

确立台山市总体城乡风貌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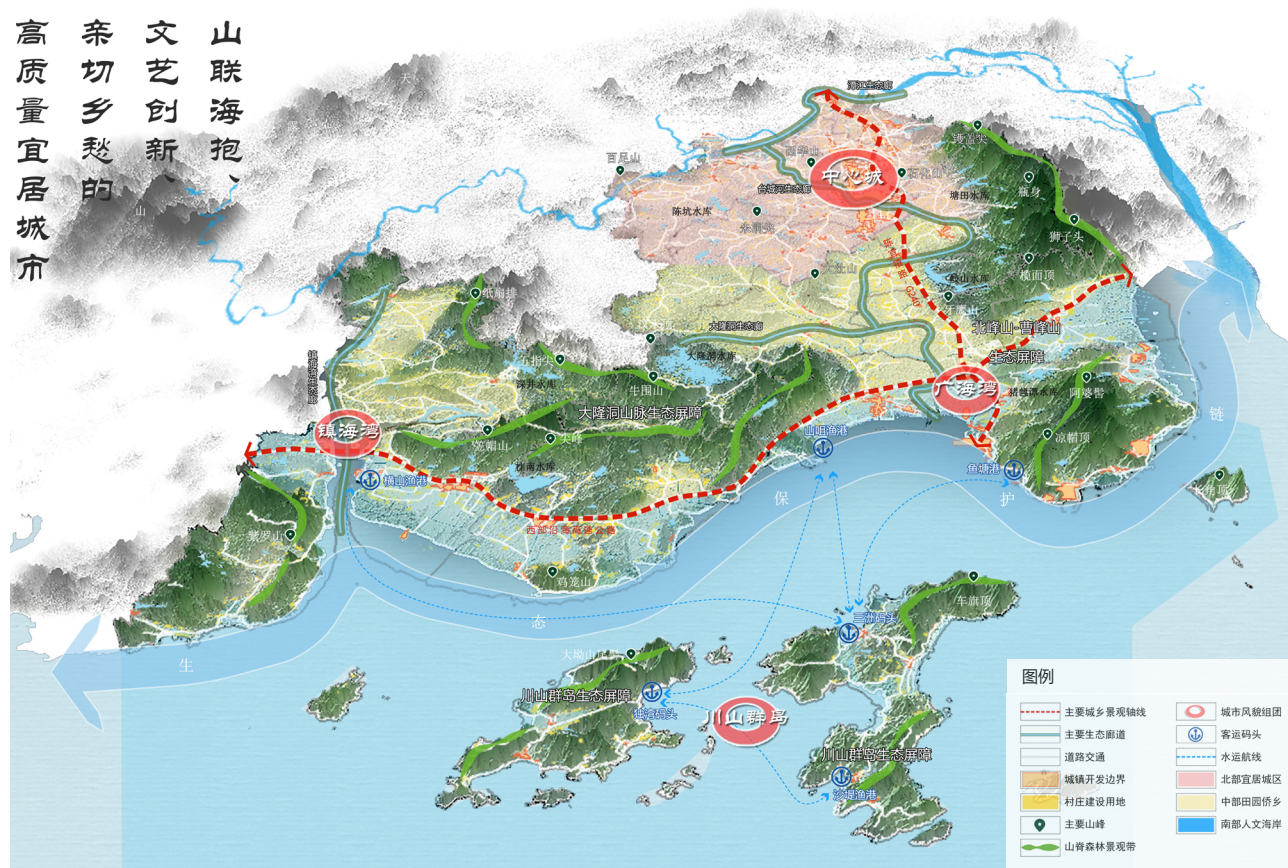
突出海湾城市、山水城市、侨乡城市特色风貌和地区景观特质，确定台山市总体城乡风貌定位为“**山联海抱、文艺创新、亲切乡愁的高质量宜居城市**”。延续台山“六山三湾一海岛”的自然山水格局，强化侨乡历史文化，体现台山滨海宜居宜业山海田园之城的气质。

构建台山市整体风貌格局

凸显台山市景观风貌特色，规划构建“北部宜居城区风貌区、中部田园侨乡风貌区、南部人文海岸风貌区”的整体风貌格局。

协调统筹城乡空间要素

协调城镇乡村与山水林田湖草的整体空间关系，协调“城”“乡”关系，对生态、农业和城镇空间进行全域全要素整体统筹，强化市域整体空间秩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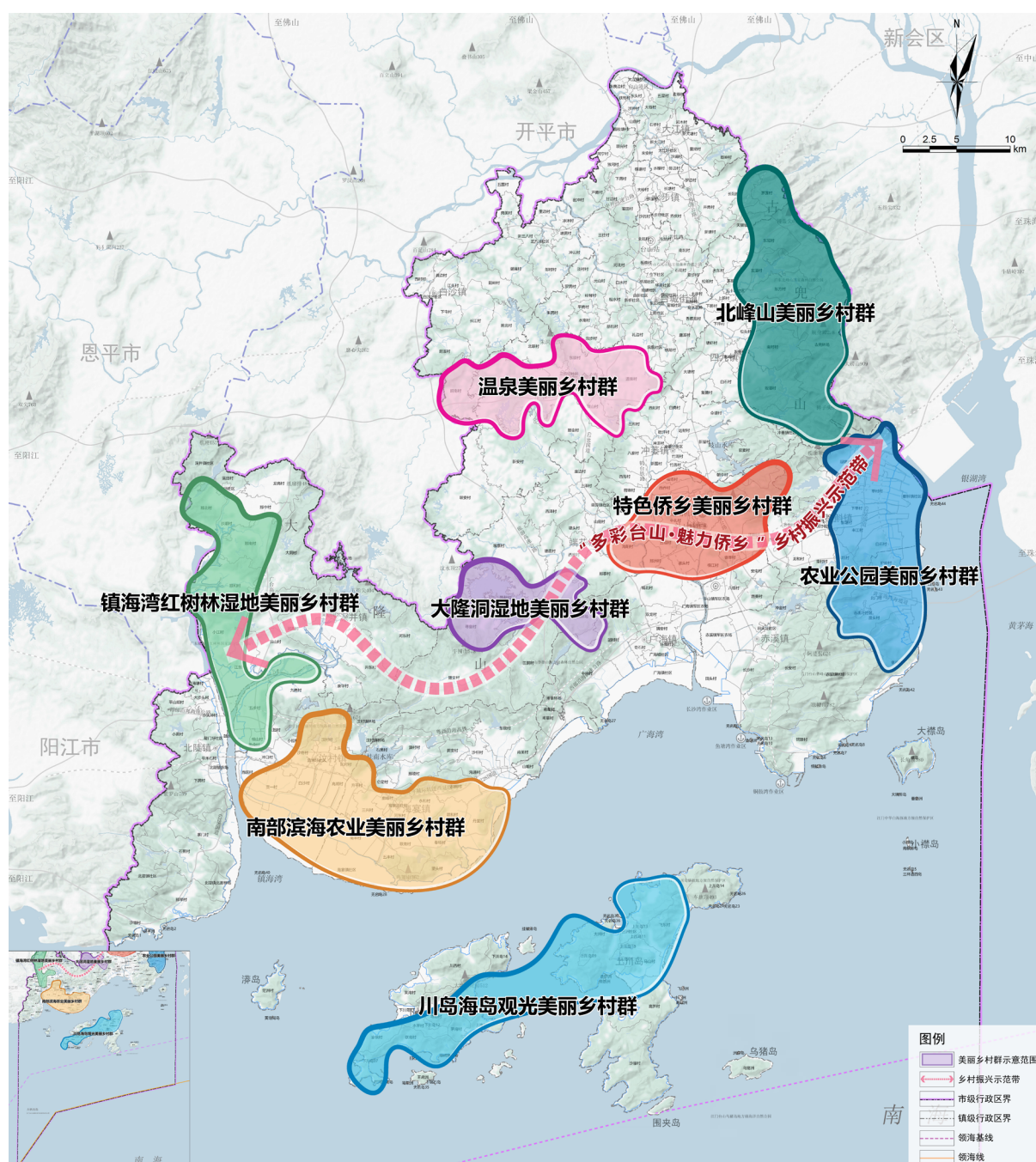
台山市城乡风貌格局规划图

4.3 全面振兴的美丽乡村建设

以乡村振兴示范带、特色美丽乡村群推动乡村产业发展

积极推进“多彩台山·魅力侨乡”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

谋划营造镇海湾红树林湿地美丽乡村群、大隆洞湿地美丽乡村群、北峰山美丽乡村群、农业公园美丽乡村群、南部滨海农业美丽乡村群、川岛海岛观光美丽乡村群、温泉美丽乡村群、特色侨乡美丽乡村群等多个特色美丽乡村群，推进村庄连片发展。



台山市美丽乡村群规划图

4.3 全面振兴的美丽乡村建设

明确乡村振兴和建设目标，划分三种村庄发展类型

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支持台山市实现**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乡村发展目标。将 277 个村庄划分为**聚集提升类**、**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 3 种村庄发展类型。

聚集提升类：146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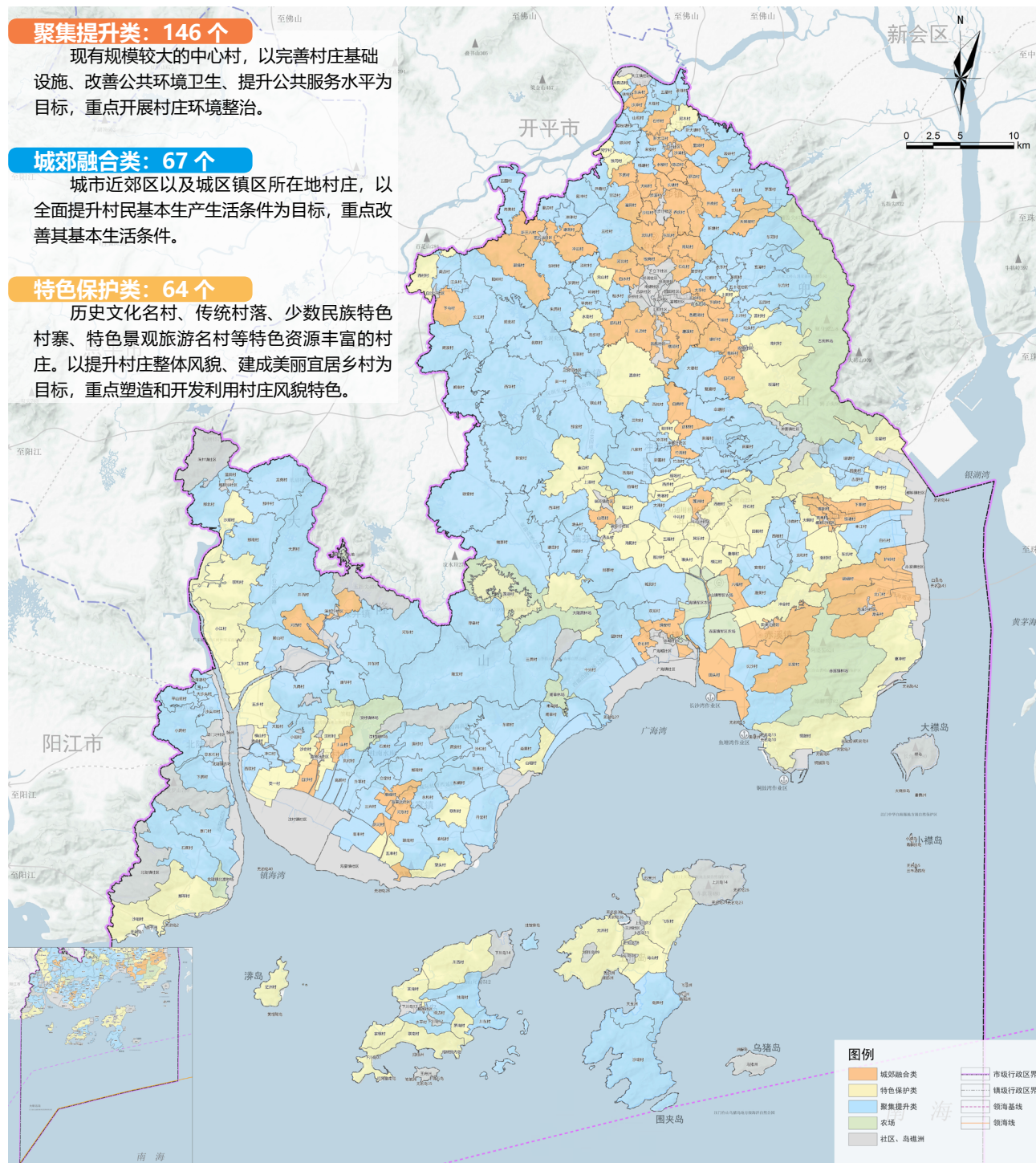
现有规模较大的中心村，以完善村庄基础设施、改善公共环境卫生、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为目标，重点开展村庄环境整治。

城郊融合类：67 个

城市近郊区以及城区镇区所在地村庄，以全面提升村民基本生产生活条件为目标，重点改善其基本生活条件。

特色保护类：64 个

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特色景观旅游名村等特色资源丰富的村庄。以提升村庄整体风貌、建成美丽宜居乡村为目标，重点塑造和开发利用村庄风貌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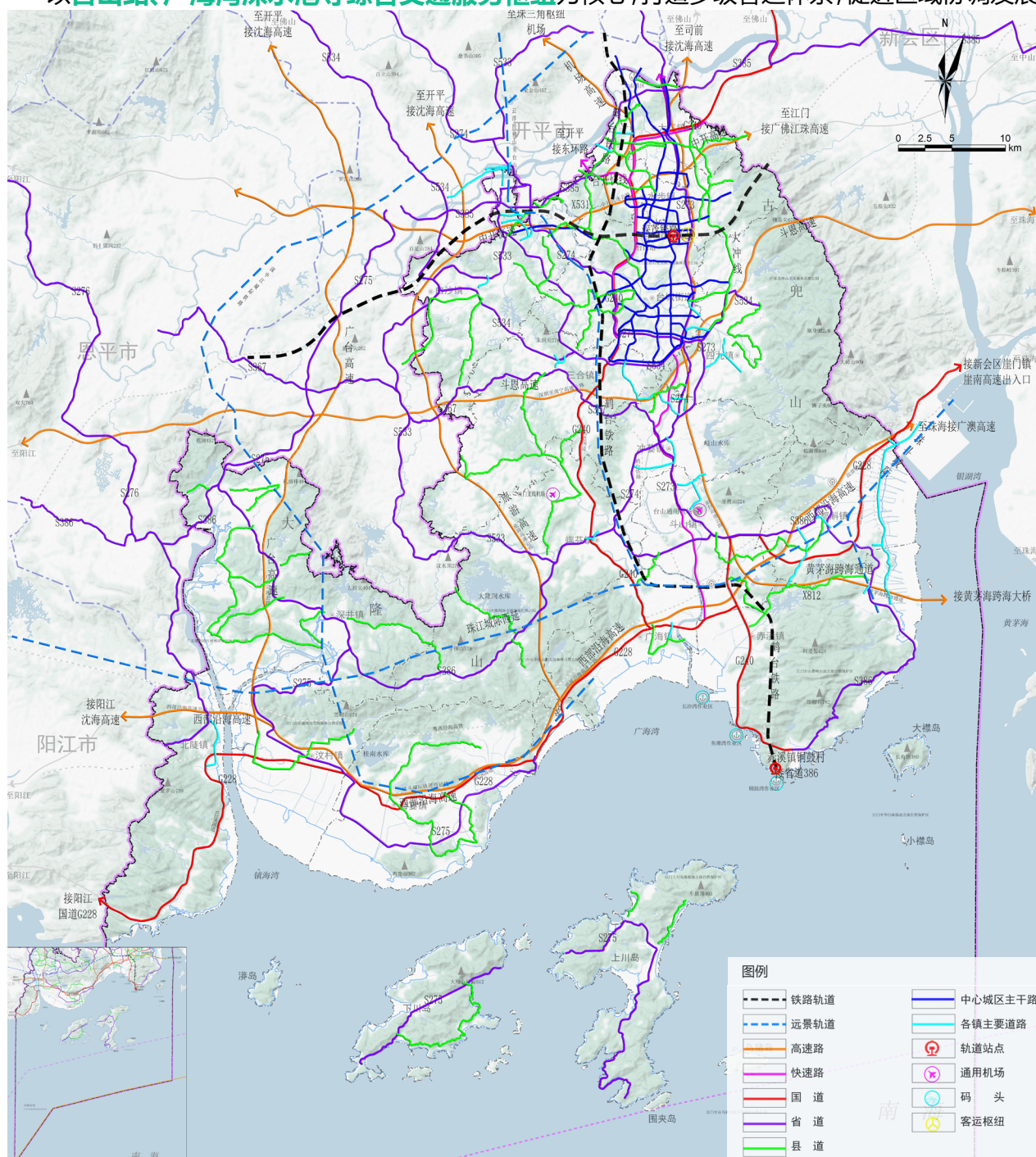


台山市村庄分类发展规划图

4.4 内畅外通的综合交通体系

构建四通八达的循环交通网络，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

积极对接上层次立体综合交通网络布局，优化对外交通以及内部交通组织结构。构建“**铁路交通、公路交通、水运交通、航空交通**”对外出行便捷、内部联系紧密的立体化和一体化综合交通体系。以**台山站、广海湾深水港等综合交通服务枢纽**为核心，打造多级客运体系，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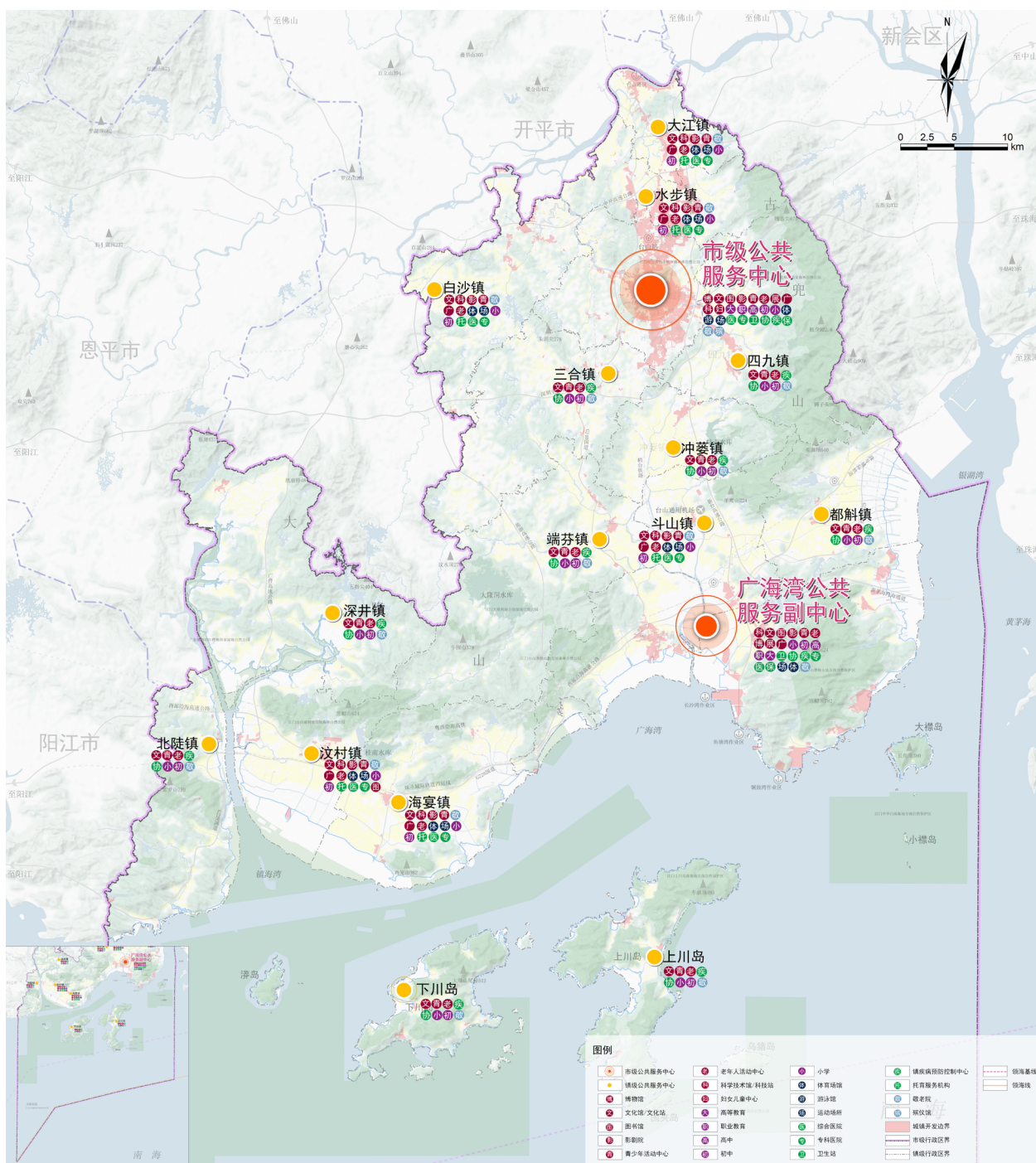


台山市综合交通系统规划图

4.5 优质共享的公共服务体系

构建多层次公共中心体系

建立“**市级 - 镇街级 - 社区级（城镇社区、乡村社区）**”三级公共服务中心体系，规划**2个**市级服务中心（主中心、副中心）、**15个**镇级服务中心和**若干个**社区（村）级中心，实现公共服务设施城乡均等化、普惠化发展。



台山市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

4.6 绿色智慧的基础设施体系



构建多源共济、多向供水的水源格局

优化台山水资源配置方案，构建多源共济、多向供水的水源格局，重点推进广海湾湾区联合供水工程等水源工程，同时加强非常规水资源利用与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建设，提升城乡供水安全能力。



构建安全可靠的雨水排放及防洪排涝体系

加强城市排水河道、雨水调蓄区、雨水管网及泵站等工程建设，贯彻“海绵城市”建设理念。推动城市控源截污、活水保质目标，完善城市排水系统，台山中心城区远期污水处理率达 100%，各城镇污水处理率达 90% 以上。



构建安全高效能源供应体系，提高电力供应保障

优化能源供给结构，大力发展清洁能源，推动台山核电二期、台山电厂冷热电多联供等项目建设工作。至规划期末，共设 1 座 500KV 变电站、9 座 220KV 变电站和 46 座 110KV 变电站。



完善城市燃气供应系统，促进能源结构优化

接入粤西天然气主干管网阳江—江门干线项目，促进省天然气主干管网互联互通，并推动 LNG 燃气场站等项目建设，实现能源供应多元化和保障能源供应安全，至规划期末，台山市共设置 27 座燃气场站。



构建共建共享通信设施

超前布局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加快 5G 网络建设布局，建设宏站——微站——室分多层异构覆盖体系。至规划期末，台山市共新增 2 座核心机楼、2 座汇聚机楼、改建及新增 5G 基站 2000 余座。



构建完善的环保基础设施体系

加快推进下豆坑、台山静脉产业园等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启动垃圾焚烧项目，提高焚烧处理比例。至规划期末，台山市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4.7 安全坚韧的防灾减灾体系

全面提升城市防灾、救灾、减灾能力，保障城市系统安全



提高防震抗震能力

落实城乡建筑工程的抗震设防标准，强化震灾防御措施，提高综合防御能力。都斛镇、赤溪镇、海宴镇、汶村镇、北陡镇和川岛镇等区域的抗震基本设防烈度为Ⅶ度，其余地区的抗震设防烈度为Ⅵ度。



消防安全体系

预防为主，防消结合，构建“消防站 + 乡镇专职消防队”，并形成安全高效、立体多元、智慧协调的公共消防安全体系，以保障台山消防安全。



综合防灾能力

落实防洪排涝标准，城市防洪标准为 20-50 年一遇；广海湾经济开发区防洪标准为 50-100 年一遇；截洪渠防洪标准为 30 年一遇；镇区及农村防洪标准为 10-20 年一遇。



监测预警体系

统筹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体系；积极推动大数据先进信息技术的应用，治理现状安全隐患。



生命线系统

高标准建设城市生命线系统，构建北峰山水源、大隆洞水库、潭江水等多水源供水格局。多渠道保障水、电、油气和粮食等城市资源能源供应。



应急保障体系

按照平战结合、资源整合的思路，完善应急空间布局和疏散保障体系建设，人均应急避难所面积达到 1.5 平方米。

05 品质提升

营造宜居宜业新家园

5.1 优化发展格局

5.2 营造品质生活

5.3 推动土地增效



5.1 优化发展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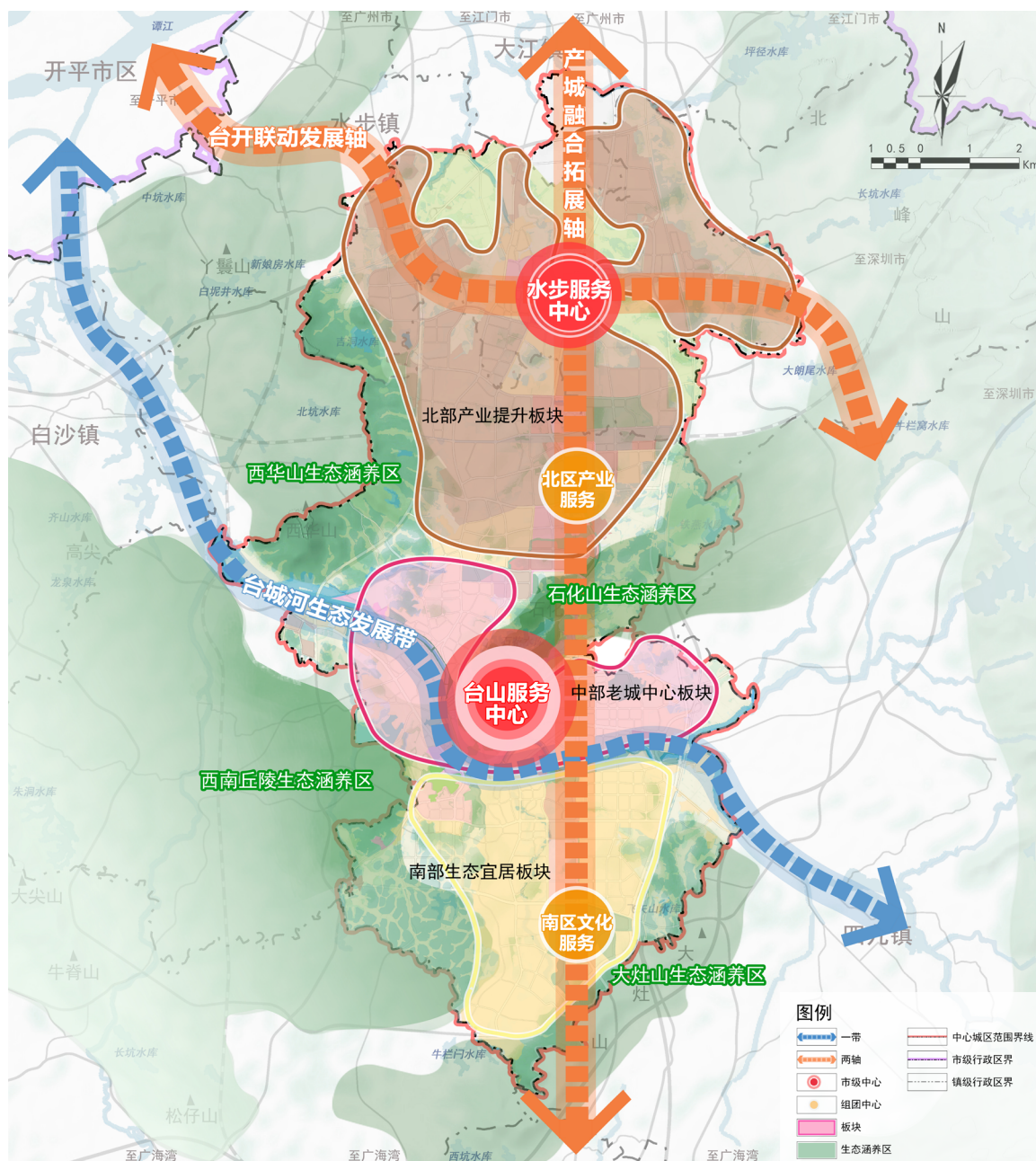
建设“一带两轴连双心，山水田园拥三块”的城市空间结构

【一带】台城河生态发展带

【两轴】产城融合拓展轴、台开联动发展轴

【双心】台山服务中心、水步服务中心

【三板块】北部产业提升板块、中部老城中心板块、南部生态宜居板块



台山市中心城区空间结构图

5.2 营造品质生活

塑造品质城区，营造侨乡的归属感

构建网络化生态社区

开放共享生态绿地，优化滨水岸线功能，完善水系网络。打造以郊野公园、综合公园、社区公园为主的绿地体系，按社区生活圈合理配置。



5 分钟见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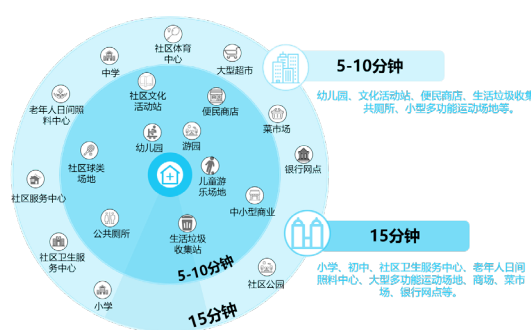
15 分钟见园



30 分钟见大型公园

保障均等化服务设施

围绕依托“5-10、15 分钟”2 级社区生活圈，布局公共服务设施。不断提高公共服务供给保障能力，至 2035 年，中心城区各类社区基础公共服务设施 15 分钟步行覆盖率达到 100%。



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支撑建设协调发展的现代国民教育体系。

学有优教



完善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主体的城市卫生服务网络，形成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病有良医



完善并提升各类文化和体育设施，完善以市民需求为导向的社区文化活动设施建设及体育场所。

健有场所



依托养老新业态布局康养设施，构建服务均衡适度超前的养老服务设施体系。

老有颐养

搭建立体化交通骨架

融合发展，交通连城，构建合纵连横的交通骨架。对外以台城为中心构建快速路网骨架，串联台城及周边镇区；对内以主次干道为骨架，搭建内部路网，加强内部各功能区域的有效衔接。

完善便捷化停车设施

构建“模式适应、规模合理、经济集约”的停车设施供应体系，达到调节小汽车出行需求的基本目的，实现停车与社会经济协调发展。

构建全局化市政体系

优化市政基础设施布局，强化区域联通，保障城市安全有效运行。推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与市政基础设施融合，以智慧化引领基础设施现代化，促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

5.3 推动土地增效

差异化处理存量用地，释放土地空间

将存量用地进行分类，筛选出可释放的存量用地，差异化处理，集约利用土地。

连片整合、增存统筹，改造低效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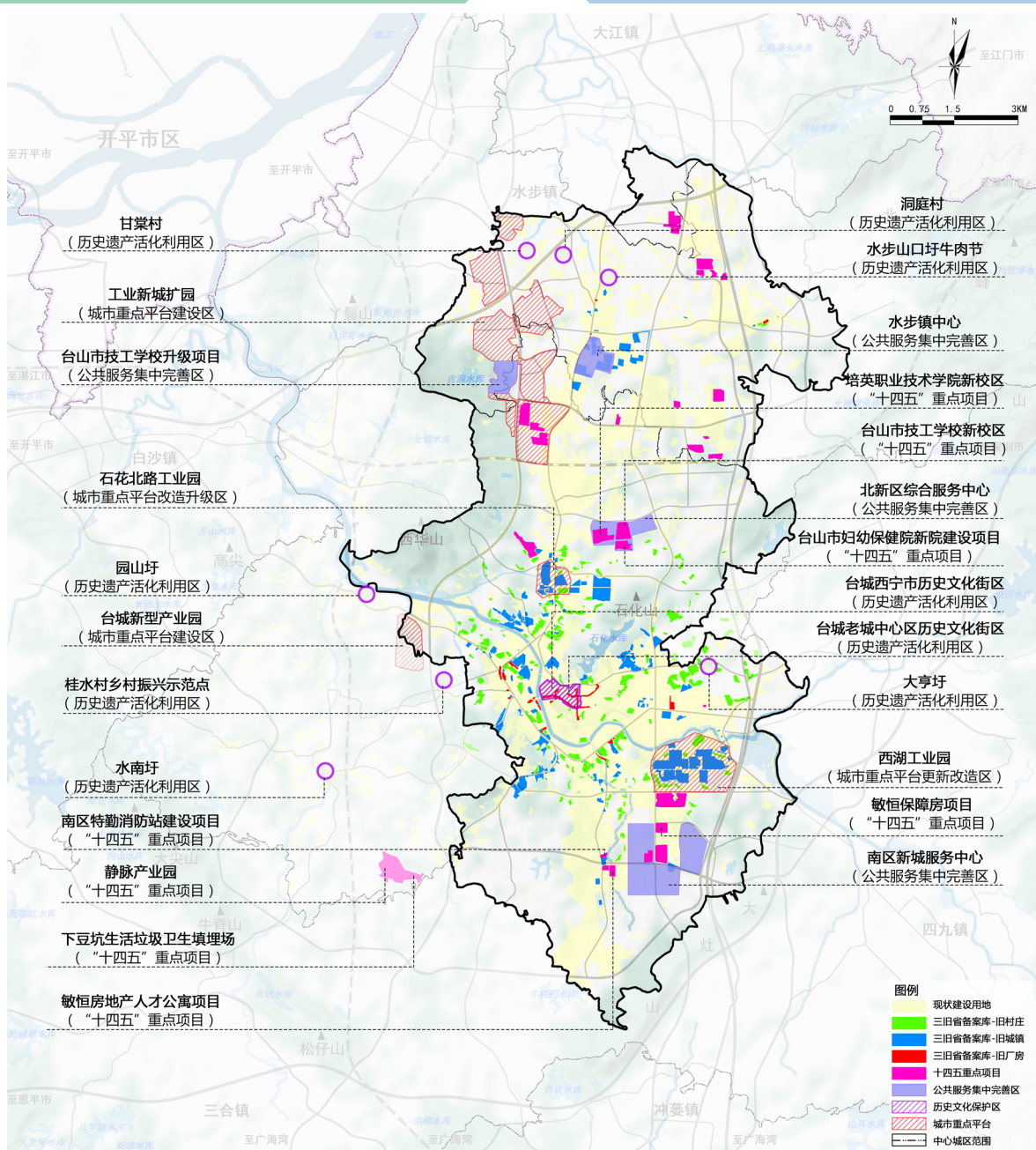
统筹城市更新，引入并积极推动优质项目，提升空间品质，促进城镇发展。

统筹土地资源，保障重大优质项目

科学分析十四五期间重点项目合理需求，结合限制性因素，提出发展布局指引。

工业集聚提效，助推产业创新发展

综合考虑产业发展布局，改变原有工业区零散分布情况，促进产业项目集聚提效。



台山市中心城区重点项目规划图

06 高效有力

完善实施保障新机制

6.1 上下传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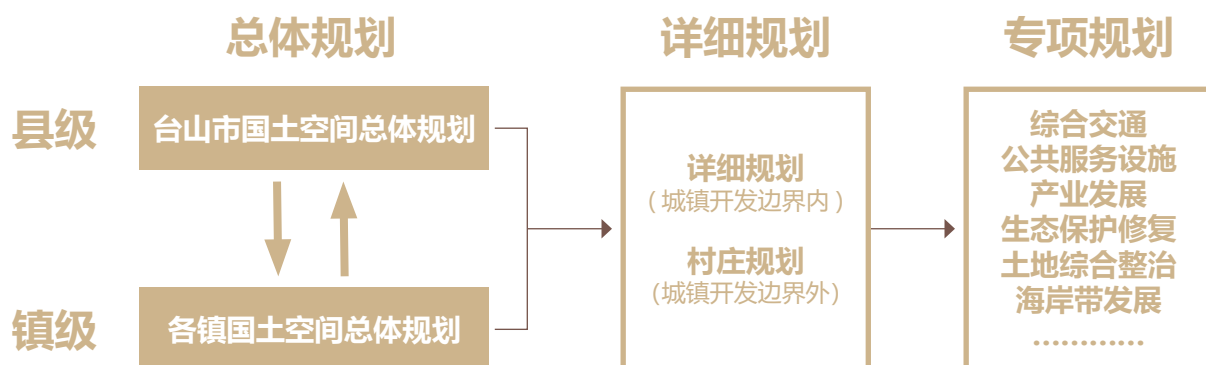
6.2 分期计划

6.3 管控体系



6.1 上下传导

构建全市“两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形成全域覆盖、上下衔接、分层管理、分类指导的规划实施传导机制。



6.2 分期计划

1. 制定近期建设规划

以五年为周期编制近期建设规划，对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进行分解落实，确定新增建设用地指标等资源配置方式，指导城乡发展和土地利用管理。

2. 落实重大项目保障

根据市委 市政府工作部署及上位规划的重大项目要求，结合各类专项行动计划安排，明确重大项目纳入原则，建立重大项目台账系统，结合项目的层级和类型实行差异化的用地与布局保障对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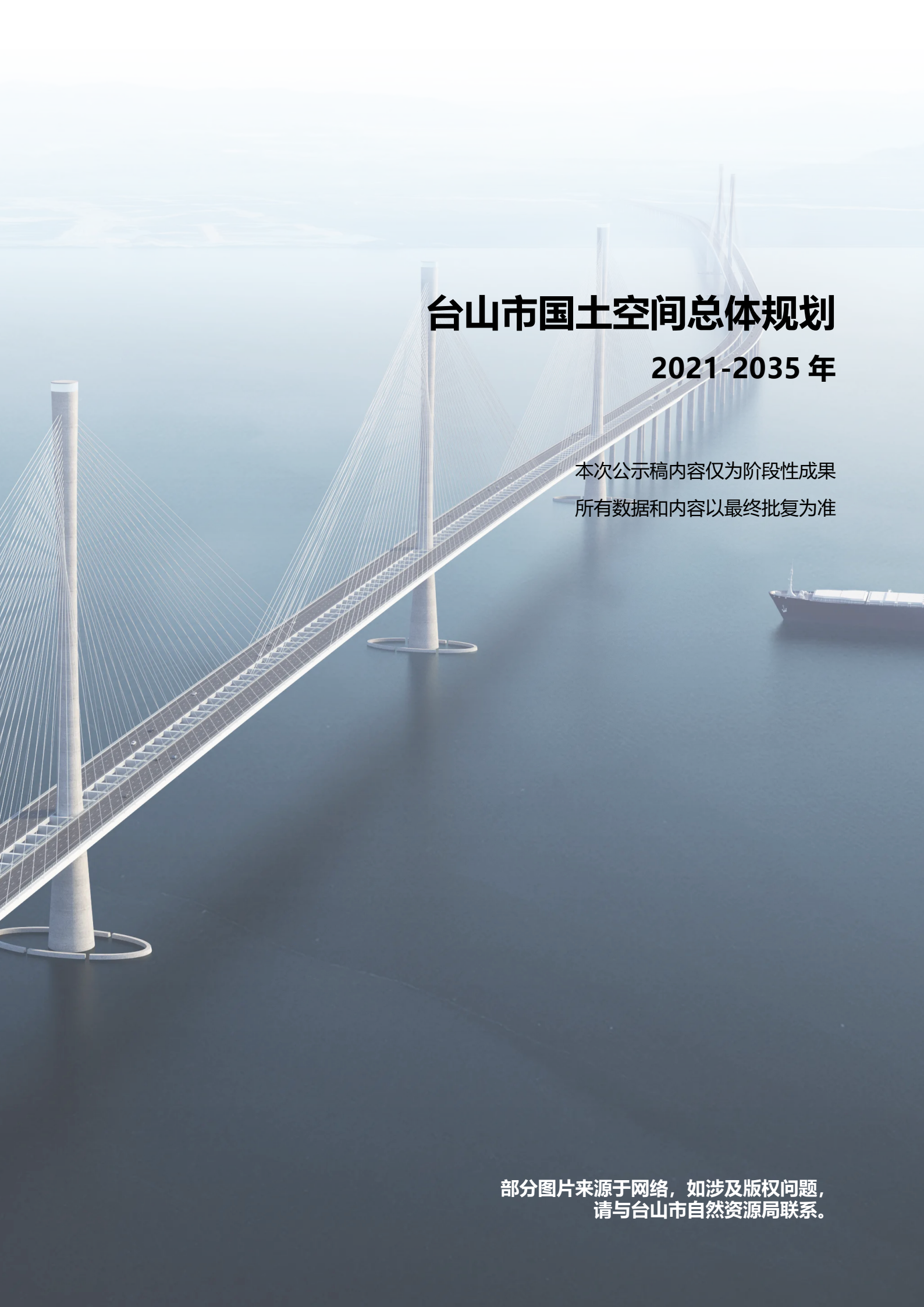
6.3 管控体系

完善“一张图”
实施监督信息平台

在省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的基础上，优化提升台山市共建共享共用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设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对国土空间规划实施进行动态监测评估预警。

完善规划监测评估
和动态维护机制

建立动态及时预警机制，运用先进的信息化手段及时发现违反规划的行为并进行预警；构建“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规划实施定期评估制度，作为规划动态调整和五年近期行动规划制定的重要依据。



台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本次公示稿内容仅为阶段性成果
所有数据和内容以最终批复为准

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如涉及版权问题，
请与台山市自然资源局联系。